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3
债券代码:127104　债券简称:姚记转债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2605,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2、债券代码:127104,债券简称:姚记转债

3、转股价格:20.61元/股

4、转股期限:2024年7月31日至2030年1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5、转股股份来源:新增股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 号一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现将2024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20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831,273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8,312.73万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2月2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姚记转债",债券代码"127104"。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4年1月31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7月31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0年1月24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调整情况

因公司股权激励行权、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权益分派实施,"姚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1.53元/股调整为20.6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姚记科技: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二、"姚记转债"转股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4年第三季度,"姚记转债"因转股减少817张,转股数量为3,952股。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为583,045,600元(5,830,456张)。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股)	占比	数量(股)	股份数(股)	占比
有限售条件股份	81,359,178	19.66%	0	81,359,178	19.65%
高管锁定股	78,434,178	18.95%	0	78,434,178	18.95%
股权激励限售股	2,925,000	0.71%	0	2,925,000	0.71%
无限售条件股份	332,511,812	80.34%	96,752	332,608,564	80.35%
股份总数	413,870,990	100%	96,752	413,967,742	100.00%

注:上表"本次变动增减"中,包括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员工股权激励行权的92,800股。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021-53308852或021-69595008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姚记科技"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姚记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48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2/1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38.8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751%
累计已回购金额	11,471.2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34元/股-14.2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12月13日,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至2024年12月12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2月14日披露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3-068)。

2024年3月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股份回购金额的议案》,将回购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除调整股份回购金额相关事项外,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2日披露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股份回购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9)。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自2024年7月15日起,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0.68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0.46元/股(含),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488.76万股至977.52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9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实施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已累计回购股份938.82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75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27元/股、最低价为11.3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1,471.28万元。(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2024年5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B882369661) 中所持有的1,665万股公司股票 (第三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738.11万股,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926.89万股,合计1,665万股),已于2024年5月20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B886492953)。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1.93万股。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24036
债券代码:127093　债券简称:章鼓转债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山东章鼓

2、债券代码:127093　债券简称:章鼓转债

3、转股价格:人民币10.25元/股

4、转股时间:2024 年4月23 日至2029 年10 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有关规定,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现将2024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3)1903号),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2,43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24,3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38,629,781.92元,上述款项已于2023年10月23日全部到账。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10月23日出具了永证验字(2023)第210025号《验资报告》。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24,3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 年11月3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章鼓转债",债券代码"127093"。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有关规定和《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10月23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4月23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年10月16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0.35元/股。

根据公司2024年6月27日披露的《关于"章鼓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鉴于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2023年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人民币(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因此"章鼓转债"的转股价格从10.35元/股调整为10.2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5日起生效。

二、"章鼓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4年第三季度,章鼓转债因转股减少0张,转股数量为0股。截至2024年9月30日,章鼓转债剩余可转债数量为2,429,800张,剩余可转债金额为242,980,000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9,954,099	9.60	0	29,954,099	9.60
高管锁定股	29,954,099	9.60	0	29,954,099	9.6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2,047,827	90.40	0	282,047,827	90.40
三、总股本	312,001,926	100.00	0	312,001,926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章鼓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于2023年10月13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或拨打投资者专线0531-83250020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一)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二)截至2024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章鼓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5
转债代码:113640　转债简称:苏利转债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苏利转债"的转股起止日期为2022年8月22日至2028年2月15日。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共有45,000元"苏利转债"转换为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2,290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3%。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957,157,000元,占"苏利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44%。

●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4年第三季度共有20张"苏利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为116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92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公开发行了9,572,11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95,721.10万元,期限6年,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第二年为0.6%、第三年为1%、第四年为1.5%、第五年为2%、第六年为3%。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 [2022]50号文同意, 公司95,721.10万元可转债于2022年3月10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苏利转债",债券代码"11364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苏利转债"自2022年8月2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20.11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自2022年6月8日起,"苏利转债"的转股价格变为19.7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权益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2、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自2023年6月30日起,"苏利转债"的转股价格变为19.1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3、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自2024年7月1日起,"苏利转债"的转股价格变为19.1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4、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向下修正"苏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苏利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22日起由19.11元/股调整为17.2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苏利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二、苏利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苏利转债"的转股起止日期为2022年8月22日至2028年2月15日。2024年第三季度共有20张"苏利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为116股。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共有45,000元"苏利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转股数量为2,290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3%。

截至2024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957,157,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44%。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6月30日)	股权激励股份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4年9月30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0,002,174	—	116	180,002,290
限售条件流通股	0	3,850,000	—	3,850,000
总股本	180,002,174	3,850,000	116	183,852,290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0-86636229

传真号码:0510-86636221

邮箱:suligroup@suli.com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4-097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7,由董事长刘晓春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778,059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02%
累计已回购金额	6,141.93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94元/股-37.7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26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24年3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51元/股,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及2024年3月14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7)。

2024年6月14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本次回购方案规定,公司本次实施权益分派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51元/股调整为不超过3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2024年9月5日,公司完成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本次回购方案规定,公司本次实施权益分派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39元/股调整为不超过38.88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

除前述调整外,回购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本次回购计划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9月,本次回购计划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7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购买的最高价为19.21元/股、最低价为18.94元/股,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1,426,101.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次回购计划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78,059股,占公司总股本174,731,320股的比例为1.0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7.74元/股,最低价为18.9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1,419,303.01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1006　证券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临2024-046】
转债代码:113044　转债简称:大秦转债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21,188,940,000元"大秦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3,390,458,657股,占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2.81%。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0,811,06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33.78%。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大秦转债"转股的金额为3,925,895,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638,243,166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4.29%。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及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63号)核准,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秦铁路")于2020年12月1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20.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100.00元/张,共计32,000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0.00亿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4 号文同意, 公司 32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大秦转债",债券代码"113044"。

根据《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公司本次发行的 "大秦转债" 自2021年6月18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初始转股价格为7.66元/股。

2021年7月8日,公司实施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大秦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18元/股,自2021年7月8日起生效。内容详见2021年7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公告》。

2022年7月7日,公司实施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大秦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6.70元/股,自2022年7月7日起生效。内容详见2022年6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公告》。

2023年7月13日,公司实施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大秦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6.22元/股,自2023年7月13日起生效。内容详见2023年7月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公告》。

2024年7月11日,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大秦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5.84元/股,自2024年7月11日起生效。内容详见2024年7月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公告》。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大秦转债"转股的金额为3,925,895,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638,243,166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4.29%。

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21,188,940,000元"大秦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3,390,458,657股,占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2.81%。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0,811,06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33.78%。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6月 30 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4年9月 30 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619,006,982	638,243,166	18,257,250,148
总股本	17,619,006,982	638,243,166	18,257,250,148

四、其他

(一)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二) 咨询电话:0351-2620616

特此公告。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601006　股票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临2024-047】
债券代码:113044　债券简称:大秦转债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大秦线生产经营数据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9月, 公司核心经营资产大秦线货物运输量完成3201万吨, 同比减少10.74%。日均运量106.70万吨。大秦线日均开行重车66.7列,其中:日均开行2万吨列车52.3列。2024年1-9月,大秦线累计完成货物运输量28644万吨,同比减少9.14%。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运营数据可能在月度之间存在一定差异,其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环境、设备检修和接卸能力等。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4-067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0,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黄源浩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期限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期限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200,971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0%
累计已回购金额	3,382.6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3.23元/股-33.4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43.8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其中,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金额由"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1,3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600万元(含)";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金额由"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1,2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400万元(含)"。除上述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3、截至2024年5月18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505,258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9.50元/股,最低价为23.23元/股,回购均价为26.6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476,028.01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回购实施已完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00,97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3.42元/股,最低价为23.2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826,925.59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

上述回购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份回购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计划, 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526　证券简称:科前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7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3,由实际控制人何启盖先生、方六荣女士、吴美洲先生、吴斌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1,903,866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084%
累计已回购金额	3,161.8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3.48元/股-18.9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第三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03,866股,占公司总股本466,128,056股的比例为0.408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8.90元/股,最低价为13.4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618,428.1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526　证券简称:科前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6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监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监事叶长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506,1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0%,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23年9月22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监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监事叶长发先生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与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6,876,53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48%。

2024年10月7日,公司收到叶长发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告知函》,自2024年7月8日至2024年10月7日, 叶长发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800,0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比例为0.39%。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届满,现将具体减持结果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叶长发	5%以上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7,506,141	5.90%	IPO前取得:27,506,141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叶长发	1,800,000	0.39%	2024/7/8 - 2024/10/7	大宗交易	11.70 - 11.70	21,060,000	未完成;5,076,535股	25,706,141	5.5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4-071
转债代码:113530　转债简称:大丰转债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3/12,由公司董事长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769,919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17%
累计已回购金额	4,599.5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78元/股-10.4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5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优先用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转股来源。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12日、3月19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1)。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回购股份方案,自2024年7月4日起,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5.5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5.45元/股(含)。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9月,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14,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13%, 购买的最高价为9.04元/股、最